

##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上海信公铁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022年5月30日至2022年6月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59）。

3、2022年6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62）。

4、2022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二、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因公司2022年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6月6日实施完毕，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现有总股本422,157,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064,500股后的总股本420,092,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0元（含税）。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照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分红以及除权除息价的相关参数及公式计算

如下：按照公司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折算的每 10 股现金红利 = 实际现金分红额 ÷ 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 × 10 = 79,817,575 ÷ 422,157,000 × 10 = 1.890708 元，每股现金红利为 0.189070 元。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公司将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价格调整为 18.46 元/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价格调整为 26.06 元/股。

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本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关联董事回避了关联议案的表决，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事项。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在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

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事项。

## 六、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根据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调整及授予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的原因、调整后授予价格，本次预留授予的人数、数量及价格符合《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的确定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规定的不能授予的情形，《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以及本激励计划的调整及预留授予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

## 八、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4、《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及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 5、《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